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董事、总经理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7年7月26日、2017年7月27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冯正功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44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6%，增持平均价格为16.209元/股，合计金额715.30万元。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张谨女士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310,0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1%，增持平均价格为16.15元/股，合计金额500.65万元。

• 冯正功先生拟在未来6个月内(自2017年7月26日至2018年1月25日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但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上述增持计划金额均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2017年7月27日，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冯正功先生于2017年7月26日、2017年7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441,300股。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张谨女士于2017年7月26日、2017年7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31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冯正功先生和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张谨女士。本次增持前，冯正功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有限售流通 A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55%。冯正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有限售流通股 A 股股份 19,017,37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1%。

本次增持前，张谨女士通过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有限售流通 A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2%。张谨女士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份 6,750,46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45%。

2017 年 7 月 26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冯正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441,300 股，本次增持后，冯正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458,676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7.07%，间接持股比例不变。

2017 年 7 月 26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张谨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310,000 股，本次增持后，张谨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60,46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6%，间接持股比例不变。

冯正功先生、张谨女士在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本次增持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

系基于冯正功先生、张谨女士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

公司 A 股股份。

（三）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冯正功先生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累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但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上述增持计划金额均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张谨女士无后续增持计划。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冯正功先生本次增持计划自 2017 年 7 月 26 日起算 6 个月内。

（六）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资金及后续增持计划所需资金均为冯正功先生自有资金。

本次增持资金为张谨女士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冯正功先生的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8 日